附件3

华南农业大学“头雁”项目导师职责与任务

一、总体目标任务

2025年重庆市“头雁”项目导师由首席导师、学术导师、综合导师、专业导师共同组成导师帮扶指导团队，对学员开展全周期的帮扶指导，让学员扩大眼界视野、改善知识结构、获取最新信息，增强创新创业创造能力，指导其做大做强产业，示范引领和有效带动当地产业提质增效、集体经济健康发展和农民群众增收致富。

二、总体要求

1．充分认识“头雁”培育重要意义，以深厚的“三农”情怀与高度的社会责任感投入学员帮扶指导工作，尤其要重视学员的思想政治教育与价值观培养。

2. 在指导学员成长过程中，围绕适合学员适度规模发展的对应主业或特色优势产业，与导师团队共同完成培育目标任务。

3. 各导师之间职责分工，只是相对发挥各位导师的学科专业优势、产业指导经验，需要根据各自角色定位协同发力。提倡共同指导学员在大农业观、大食物观、全产业链上的优势特色进行突破。

4. 提倡导师采取多种方式方法与学员进行充分沟通交流与指导，如集中研讨、现场指导和电话、邮件、微信等远程指导，以及资料推送、信息分享、供销对接等等。

三、具体要求

 （一）首席导师的职责与任务

**统筹协调导师团队**，负责牵头做好跟踪和孵化服务，协调整合各类资源为学员服务，负责学员特色优势产业或经营服务发展规划的论证、实施方案的科学制定、行动计划（重大举措）的监督落实、风险规避防控、发展资源组织、发展质量监控等。

1.学员驻校**集中学习期间，对学员在校学习提出指导意见，对学员产业发展进行问诊**，指出问题所在及改进方向和策略，**指导学员制订产业发展、企业发展规划书**，并在后期帮扶过程中跟踪检查规划落实情况。指导学员制定的发展规划应该有产业发展的前瞻性和可持续性，助力学员形成初步的产业战略发展思路。

2.学员驻校集中学习结束后，采取多种途径方式，对学员的线上学习、重庆市内外考察观摩学习，以及产业发展孵化增益发展提供指导。在产业发展方向、产业的规划、前沿技术介绍、新品种开发选用、风险规避等方面，提出意见建议；对产业发展中出现的重大偏差或风险问题及时提出指导性意见。在指导过程中，**首席导师到学员现场进行指导服务至少2次（其中，一年内实地回访指导不少于1次），每次不低于3小时，填写“头雁”项目导师跟踪指导记录表。**

**3.学员培育周期（1年）结束后，鼓励导师与学员建立长期的指导帮扶关系。**

（二）学术导师的职责与任务

学术导师负责理论和技术支持，并代表华南农业大学做好沟通协调、后勤保障服务。

1.学术导师主要负责指导“头雁”进行产业发展诊断和升级，帮扶指导“头雁”扩大产业发展新视野、更新产业发展知识结构、搭建产业发展大平台、科学组建产业发展团队、落实产业发展规划、做大做强做优产业，引领和带动当地农民增收致富。

2.学员驻校集中学习结束后，采取多种途径方式，将学员的线上学习、重庆市内外考察观摩学习导向现有产业发展的改造升级孵化，并对其产业发展的阶段性目标规划、重点发展项目优选、生产管理优化、运营销售、产业增值等方面给予具体的可操作性指导，提出建设性建议和解决方案。

（三）综合导师的职责与任务

进行全产业链指导，主要负责产业发展**具体的专业技术指导、产业技术信息收集反馈，提供现场技术技能的示范帮助与指导**。包括：

1.与其他类别导师协同配合，收集新产品、新技术方面的资料、反馈学员发展需求信息；按照首席导师产业发展规划要求，组织生产者（员工）开展技术培育。

2.指导某些具体技术的运用（生产）、检测，监督产业发展过程的技术标准要求；为学员提供产业发展的个性化服务；涉及产业生产或经营管理中的技术性难题操作性技能问题时，负责自身示范或者请“土专家”“田秀才”示范；总结产业发展经验，帮助生产者持续改进产业发展技术。

3.综合导师到学员现场进行指导的次数至少1次，每次不低于3小时。**填写“头雁”项目导师跟踪指导记录表。**

（四）专业导师的职责与任务

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将会同承接2025年重庆“头雁”项目的3个高校，遴选并组建各专业“头雁”共用的专业导师库，根据学员经营管理、技术技能等服务需求开展指导服务，主要以远程指导为主。